

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2024年7月19日通过书面形式向各监事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4年7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。本次会议推举由监事刘伟伟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会议选举刘伟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。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刘伟伟先生简历详见2024年7月9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0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7月24日